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文件

中水企〔2026〕2号

关于印发《中国水利企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第二次会议决议》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各分会：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在北京召开，现将会议决议印发。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 第二次会议决议

中国水利企业协会第七届理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理事 143 名，实际到会理事共 128 名，符合章程规定。

会议听取并审议了《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2025 年工作报告》《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2025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报告》；对《中国水利企业协会内部矛盾解决办法》等四项规章制度草案、调整分支机构负责人议案及理事调整备案事项进行了说明与审议；评议了会长及法定代表人 2025 年度个人述职报告。与会理事就上述事项进行了充分讨论，并以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根据表决结果，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2025 年度工作报告》《中国水利企业协会 2025 年度财务决算与 2026 年度收支预算报告》。

二、审议通过《中国水利企业协会内部矛盾解决办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投资管理辦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信息公开管理办法》《中国水利企业协会行业职业道德规范》四项规章制度。

三、同意会长和法定代表 2025 年度个人述职报告。

四、同意聘任张诚同志担任中国水利企业协会防灾与抢险装备技术分会秘书长。

五、确认第七届理事会理事调整备案事项。